

桃園市大華國小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期末會議

壹、會議時間：112 年 6 月 26 日(星期一)下午 1 時 30 分

貳、會議地點：圖書室

參、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肆、主席：黃焜瑩校長

記錄：葉榮達

伍、主席致詞：

陸、業務報告：

一、前次會議記錄報告與執行情形

(一)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期特殊需求學生申請教科書補助 31 名；特殊需求學生申請交通費補助 6 名學生皆全數通過，於補助款入帳後辦理核發。

(二)111 學年度下學期專業團隊服務申請 33 小時，已全部完成服務。

二、本次會議業務報告

112 學年度本校新增特殊需求學生人數報告，資優班三年級新生共 2 名；資源班三年級新生 2 名、六年級新生 1 名，共增加 5 名特殊需求學生。

柒、提案討論：

討論案一：有關本校 112 學年度資優班及資源班課程計畫，提請審議。

說明：詳如附件一。

決議：照案通過。

討論案二：有關本校 112 學年度特殊需求學生編班安置暨適性導師建議，提請審議。

說明一：依據桃園市國民中小學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之編班及導師編配事宜辦理。

說明二：公文略以，…各校應就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狀況，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決議決議選擇適當教師群擔任導師，並以抽籤或協調方式編配班級，不受常態編班相關規定之限制。

說明三：本校 112 學年度特殊需求學生適性導師之安排建議，如附件二。

決議：照案通過。

討論案三：有關本校 112 學年度身心障礙特殊教育服務方案申請，提請審議。

說明一：申請條件：

(一)鑑輔會鑑定安置於普通班或資源班就讀之確認身心障礙學生，其障礙程度中、重度以上，經校內人力與環境調整無效，仍嚴重影響其行動能力或生

活自理者。

(二) 鑑輔會鑑定證明為情緒行為障礙，其情緒行為問題經校內調整及輔導介入無效，仍嚴重影響班級秩序及其學習者。

說明二：本校 112 學年度需協助之特殊需求學生，有國小六年級學生許○淵、簡○儀、三年級林○麒、宋○均、一年級邱○橋等共 5 名。

說明三：依申請計畫說明提起本校 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助理人員申請。

決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112/06/26 下午 2：30

特教組長：

特教組長 葉榮達

輔導主任：

輔導主任 張其勝

校長：

大華國小 黃炯瑩
校長

桃園市蘆竹區大華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第二學期期末會議簽到表

會議時間：112 年 6 月 26 日(星期一) 下午 01:30

0...

編號	職稱	職務職稱	姓名	簽到
1	主任委員	校長	黃炯瑩	黃炯瑩
2	執行秘書	輔導主任	張其勝	假
3	委員	教務主任	鄧安捷	鄧安捷
4	委員	學務主任	官振良	假
5	委員	總務主任	于鴻芝	于鴻芝
6	委員	教學組長	莊翊弘	假
7	秘書	特教組長	葉榮達	葉榮達
8	委員	低年級學年代表	王香筑	王香筑
9	委員	中年級學年代表	呂惠雯	呂惠雯
10	委員	高年級學年代表	梁立鑑	梁立鑑
11	委員	資源班教師	蔣璧如	蔣璧如
12	委員	資優班教師	謝依辰	謝依辰
13	委員	教師會代表	謝志偉	謝志偉
14	委員	家長代表	沈春梅	假
15	委員	家長代表	張崑雄	假